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二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及二届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如下:

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3,500万普通股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

由于该预案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3年11月30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将及时重新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在审议完成后第一时间进行披露。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董事会表示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